

科研项目合作研究协议书

甲方：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10073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帅府园1号

乙方：青海省人民医院

通讯地址：西宁市城东区共和路2号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双方真实、表达各自意愿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研合作达成一致，签署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合作基本情况

1. 甲方以科研项目的形式与乙方合作，承担护士主动离职行为主路径及风险预测模型的构建的研究。项目编号：2017330001。
2. 合作方式：甲方为项目承担单位，乙方为项目合作单位。
3. 合作时间：2018年1月-2019年6月

二、合同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参与项目的资料收集工作。
2. 甲方负责
 - 2.1 制定调查工具与开发调查平台，并为乙方提供相应的指导及培



2.2 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质量控制。

2.3 根据乙方资料收集工作量，及时下拨经费，并有权检查乙方经费使用情况及项目实施情况。

3. 乙方负责

3.1 招募本地区符合入组条件的护士参加研究（包括 1 所三级及以上医院，共计 ≥ 800 名护士； 1 所二级医院，共计 ≥ 200 名护士），同时提供参加研究的护士名单及其手机号码和邮箱地址，并组织 3 次相关调查。

3.2 提供本地区参加研究的三级和二级医院相关数据，共计 3 次，包括各护理单元基本情况（实际门诊量、实际开放床位数、护士实际在岗情况、护士队伍人力结构等）、各护理单元医护离职情况及医院的护士管理政策等。

3.3 负责观察所招募对象在未来一年的离职情况并及时反馈给甲方，同时，负责组织离职人员再次参与调查。

3.4 负责安排 1 名调查专员协助负责本省调查的组织和培训工作。

3.5 组织每所医院配备 1-2 名固定联络员，负责监测本医院护士人力资源变化情况以及跟进本研究所招募的护士其工作或岗位变动情况以及提供相应数据等。

三、双方权利义务

1、甲乙双方对研究结果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可靠性负责。



2、如果发现乙方有截留、挪用、挤占经费等行为，甲方报相关部门审批后有权酌情调整经费的拨付，直至收回部分或全部经费。

3、乙方应按照甲方认可的合作方案开展项目研究，并保证研究活动的合法性。未经允许，乙方不得利用甲方提供的条件及资源进行与项目合作无关的活动。

四、合作研究费用和支付方式

1、甲方在项目年度预算下达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在已批复的项目总预算中乙方单位预算规模内，将专项经费拨付给乙方。合同总额 7000 元。

2、乙方需严格按预算项目内容及额度使用经费，不得随意调整。

3、乙方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名称、帐号为：

帐户名：青海省人民医院

账 号：2806 0003 0902 6403 64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宁城东支行

付款计划：按项目批复的年度于 2018 年 7 月前完成付款。

五、知识产权分配

1、合作前双方已有的知识产权归各自所有。由本研究产生的知识产权，在共同协商的前提下，由甲方决定知识产权分配，与本课题有关的各项成果，包括论文、专著、专利以及鉴定、成果报道等均须注明由本项目资助（包括项目名称及其编号）。严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擅自公布、泄露、窃取知识产权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给合作各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涉及成果报奖署名，完成单位排序由甲方决定，甲方会按照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方式进行。

3、涉及论文发表，由甲方决定论文的署名顺序，甲方会根据工作量及贡献重要性决定论文的署名顺序。严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公开发表研究成果的行为，一经发现，按照违约处理，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4、涉及专利申请，由甲方决定申请专利与否及专利权人顺序，甲方会按照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方式进行。如乙方就本方单独完成部分的研究成果申请专利，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合作双方对于本项目的专利权，享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5、如涉及数据库的使用权及所有权，涉及样本、病例信息等数据的所有权归甲方。由甲方决定各合作单位对于数据库的使用权利、备份权利。在甲方书面同意下，乙方可以使用项目获得的数据资料。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就本项目部分所获得的数据资料作任何有偿或无偿形式的转让，也不得将其用作约定以外的其他用途。同时，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使用对方的名称、声誉、研究人员等进行商业宣传。

7、如甲方因乙方因侵犯他人权利而被追责或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六、保密条款

1、课题中涉及国家秘密的科技成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2、双方对项目所涉及的内容及合作过程中知晓的对方重要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上述内容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漏。

3、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直接，间接，口头或者书面的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4、任何一方因自己过失或其他原因发生或发现该技术秘密被泄漏，应该采取有效措施方式泄漏行为进一步扩大，并及时通知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保密期限：此保密义务应当不受时间限制且持续有效。

6、乙方承诺甲方提供的样本、数据、病例信息等仅用于本研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私自留存或用作他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样本用于后续研究或开发。

七、违约责任及风险承担

1、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无法完成本协议约定工作，乙方除应支付合同款项 20%的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继续履行合同的义



务。如乙方在甲方确定的合理宽限期内仍不能完成本协议约定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赔偿其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3、项目合作期间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协议不能履行的,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损失,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应尽快通知对方以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并共同协商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4、除上述情形外,任何一方欲变更、解除本协议,必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否则不得变更协议内容。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进一步协商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事项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协议一式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 1 份,上报项目申报组织单位 1 份。



甲方：（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18年6月25日



乙方：（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24日

北京协和医院



扫描全能王 创建